

2022年度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口岸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拟订有关发展规划和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 承办一、二类口岸开放或关闭的报批工作并组织落实。

3. 承担口岸“大通关”协调服务工作，配合推进口岸查验方式和监管模式改革。

4. 负责协调落实往来深港澳之间的客运船舶、直通巴士和国际航班临时加班的口岸通关事项。

5. 承担协调维护口岸公共秩序和安全的责任，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口岸反恐和应急工作。

6. 负责陆路口岸、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物业的监管，确保国有资产合理使用。

7. 根据市政府的授权，组织实施深港口岸合作。

8. 承办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内设机构有：秘书处（机关党委）、政策法规处、口岸通关管理处、规划建设处、数字口岸处、口岸资产监管处等六个处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818.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3,592.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849.59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53.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543.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39.88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01.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849.59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5,187.3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667.61	本年支出合计	57	57,667.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46.4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46.41
总计	30	58,314.02	总计	60	58,314.0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7,667.61	57,66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592.79	43,59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592.79	43,59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592.79	43,59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3.75	75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3.75	75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8.94	44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44	21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36	94.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43.12	6,54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55	8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55	8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453.58	6,45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453.58	6,45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9.88	3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9.88	3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9.88	3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1.14	70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1.14	70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18	23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66.96	46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49.59	849.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49.59	849.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49.59	849.5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	其他支出	5,187.34	5,18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5,187.34	5,18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5,187.34	5,187.3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667.61	3,341.89	54,325.7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592.79	1,797.45	41,795.34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592.79	1,797.45	41,795.34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592.79	1,797.45	41,795.3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3.75	753.7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3.75	753.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8.94	448.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44	210.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36	94.3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43.12	89.55	6,453.58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55	89.5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55	89.55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453.58	0.00	6,453.58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453.58	0.00	6,453.58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9.88	0.00	39.88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9.88	0.00	39.88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9.88	0.00	39.8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1.14	701.1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1.14	701.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18	234.1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66.96	466.96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49.59	0.00	849.59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49.59	0.00	849.59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49.59	0.00	849.59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	其他支出	5,187.34	0.00	5,187.34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5,187.34	0.00	5,187.34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5,187.34	0.00	5,187.3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818.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3,592.79	43,592.7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849.59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53.75	753.7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543.12	6,543.1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39.88	39.88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01.14	701.1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849.59	0.00	0.00	849.59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187.34	5,187.34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667.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667.61	56,818.01	0.00	849.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6	0.0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7,667.66	总计	64	57,667.66	56,818.07	0.00	849.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6,818.01	3,341.89	53,476.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592.79	1,797.45	41,795.3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592.79	1,797.45	41,795.3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592.79	1,797.45	41,795.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3.75	753.7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3.75	753.7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8.94	448.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44	210.4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36	94.3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43.12	89.55	6,453.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55	89.5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55	89.55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453.58	0.00	6,453.5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453.58	0.00	6,453.58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9.88	0.00	39.88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9.88	0.00	39.88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9.88	0.00	39.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1.14	701.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1.14	701.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18	234.1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66.96	466.96	0.00
229	其他支出	5,187.34	0.00	5,187.34
22999	其他支出	5,187.34	0.00	5,187.34
2299999	其他支出	5,187.34	0.00	5,187.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46.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77
30101	基本工资	1,278.13	30201	办公费	33.38
30102	津贴补贴	604.74	30202	印刷费	0.14
30103	奖金	0.3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0.44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36	30207	邮电费	8.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5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0	30211	差旅费	5.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4.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2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3.25	30214	租赁费	0.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3.7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34.87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96.5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4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1.10
30309	奖励金	52.32	30229	福利费	0.8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130.11		公用经费合计	211.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49.59	0.00	849.5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49.59	0.00	849.5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49.59	0.00	849.59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49.59	0.00	849.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89	0.00	7.00	0.00	7.00	1.89	5.64	0.00	5.23	0.00	5.23	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2022年度总收入58,314.0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7,667.6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6,818.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09.96万元，下降4.6%，主要变动情况：疫情原因，未全面通关，压减口岸管养经费中部分水电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49.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6.97万元，下降42.1%，主要变动情况：该项目用于保障事业单位转企前退休人员相关经费，根据全年实际情况支付。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2022年度总支出58,314.0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7,667.6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341.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5.66万元，增长7.2%，主要变动情况：正常人员晋升和社保公积金调整等原因，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54,325.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52.58万元，下降6.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疫情原因，口岸管养经费中部分水电费支出减少；二是用于保障事业单位转企前退休人员相关经费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7,667.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6,818.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09.96万元，下降4.6%；主要变动情况：疫情原因，未全面通关，压减口岸管养经费中部分水电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49.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6.97万元，下降42.1%；主要变动情况：该项目用于保障事业单位转企前退休人员相关经费，根据全年实际情况支付。

(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7,667.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6,818.0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618.01万元，增长1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财政年初下达上年结转经费；二是根据年中实际工作，财政部门追加下达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与上年

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49.5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49.5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事业单位转企前退休人员部分经费由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列支，不列入部门年初预算，由市财政部门年中追加下达。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6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8.89万元的63.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2万元，下降25.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2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万元的74.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9万元，下降23.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2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万元的74.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9万元，下降2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89万元的21.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4万元，下降45.9%。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有所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23万元，占92.8%；公务接待费支出0.4万元，占7.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2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2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修、油料、保险等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4万元，主要用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国家、省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27人。主要包括接待省、市相关部门调研等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1.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75万元，增长13.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疫情放缓，按计划开展日常工作，相应机关运行经费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985.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92.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892.7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0万元，

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深港两地牌车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13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25个，共涉及资金53,476.1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组织对2022年度“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2022）”1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849.59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组织对“口岸管养经费”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3,713.3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得分为97.99分，评价等级为优秀”。本部门已完成7个一线口岸及11个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管养服务工作，“四害”消杀覆盖率及有效投诉处理完成率均达到100.00%；绿化损坏率及消防设备损坏率均低于指标值，有效保障保证口岸安全、畅通运转。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6,818.0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849.59万元。主要绩效情况如下：一是以高度的政治责任和强烈的使命担当，持续筑牢口

岸疫情防控防线；二是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发展机遇，推进深港跨境基础设施建设；三是坚决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对外开放总体布局，做好口岸规划和功能优化调整；四是加快口岸治理能力数字化转型，打造智慧口岸；五是保外贸稳增长，持续优化口岸营商环境；六是攻坚克难深化改革，促进口岸管养服务质量整体提升；七是坚持党建引领，打造深圳口岸高质量发展“红色引擎”。

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口岸管养经费”“口岸安全应急防控工作”“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等项目绩效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下表）。全年预算数65,463.48万元，执行数57,667.61万元，完成预算的88.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深化深港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统筹大口岸区域全要素、全对象、全时空管理，全面提升航空口岸防控。2. 高效推进皇岗口岸重建，加快老旧口岸改建重建扩建，进一步扩大海港口岸开放。3. 高质量编制完成深圳口岸“十四五”规划，推进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专用口岸、前海客运口岸研究，优化口岸功能布局。4. 推进智慧口岸一体化服务平台规划建设，试点口岸科技抗疫应用。5. 创新工作思路，研究引入外部竞争机制，促进口岸管养服务质量整体提升。6. 全力做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打造过硬干部队伍。

口岸管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3,770.00万元，执行数为33,713.37万元，完成预算的99.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深圳市口岸办对深圳市除广深港口岸外的7个一线口岸、11个原特区管

理线检查站管养工作，绿化工作完成率和“四害”消杀覆盖率达100.00%，提高口岸管养服务标准，保证口岸安全、畅通、整洁、美观。

口岸安全应急防控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1,174.00万元，执行数为8,419.85万元，完成预算的75.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疫情发生以来，毫不松懈坚守口岸1000多天，保持入境人员零脱控、卫生检疫零漏检、核酸检测零失误、陆路口岸一线工作人员零感染，通关安全零事故。2022年，深圳口岸出入境旅客109.5万人次，出入境跨境司机218.5万人次，货车出入境218.5万辆次，司机累计核酸检测119.7万人次，口岸总体平稳有序。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6,274.00万元，执行数为5,187.34万元，完成预算的82.7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本部门作为费用支出责任主体，认真履行费用审核支付工作。主要做法：一是加强领导，严格落实《深圳市落实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工作的实施方案》；二是不断优化，全面推进公开招标工作；三是规范管理，全面提升装卸服务作业管理水平。切实做到减轻外贸企业负担，促进进出口稳定增长，推进口岸通关便利化改革。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11281500029044	项目名称:	口岸管养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行政)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行政)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0000000.00	337700000.00	337133655.07	10	99.83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0000000.00	337700000.00	337133655.07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深圳市口岸办对深圳市除广深港口岸外的7个一线口岸、11个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管养工作,提高口岸管养服务标准,保证口岸安全、畅通、整洁、美观。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深圳市口岸办对深圳市除广深港口岸外的7个一线口岸、11个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管养工作,保证管养卫生达标,提高口岸管养服务标准,保证口岸安全、畅通、整洁、美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口岸管养工作完成率	100%	100%	7	7	
			绿化工作完成率	100%	100%	7	7	
		质量	消防设备损坏率	0%	0%	6	6	
			“四害”消杀覆盖率	100%	100%	6	6	
			绿化损坏率	≤5%	0%	6	6	
		时效	维修响应效率	≤7天	7天	6	6	
			反馈和处理客户投诉	≤24小时	24小时	6	6	
		成本	成本节约率	≥0%	0.02%	6	6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0	
		社会效益	保障口岸安全、畅通运转	有效保障	100%	10	10	
			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	10	
			发生负面新闻及纠纷事件	0起	0起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进出境旅客满意度	≥90%	99.5%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0	
总分						100	99.9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11281500033460	项目名称:	口岸安全应急防控工作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行政)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行政)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20000.00	111740000.00	84198494.87	10	75.35	7.5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20000.00	111740000.00	84198494.87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防境外输入专项、口岸安全体系建设、重大公共卫生的投入,加大口岸防疫宣传力度,增加安全生产专项巡查力度,重点排查安全隐患,完善口岸防疫物资库存,提高高风险岗位人员工作积极性,提升应急救援队伍的专业救援能力和防护技能和口岸卫生环境			疫情发生以来,毫不松懈坚守口岸1000多天,保持入境人员零脱控、卫生检疫零漏检、核酸检测零失误,陆路口岸一线工作人员零感染、通关安全零事故。2022年,深圳口岸出入境旅客109.5万人次,出入境跨境司机218.5万人次,货车出入境218.5万辆次,司机累计核酸检测119.7万人次,口岸总体平稳有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冷链作业人员、闭环管理和集中居住管理人员工作补贴发放人次	≥1700人	1790人次	9	9	
			防境外输入专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8	8	
		质量	防疫媒体宣传工作达标率	≥90%	100%	5	5	
			冷链作业人员、闭环管理和集中居住管理人员工作补贴发放准确率	≥90%	100%	8	8	
		时效	防疫媒体宣传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	2022年12月31日	3	3	
			冷链作业人员、闭环管理和集中居住管理人员工作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	100%	9	9	
	成本	成本节约率	≥0%	24.6%	8	8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提升口岸办防疫防控能力	有效提升	100%	15	15	
			提升应急救援队伍的专业救援能力和防护技能	有效提升	100%	15	15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7.5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11281500010644	项目名称：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行政)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行政)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0.00	62740000.00	51873402.27	10	82.68	8.2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00.00	62740000.00	51873402.27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工作，提高口岸管养服务标准，保证口岸安全、畅通、整洁、美观，保障预算执行有效性，确保绩效目标有效落实。			本部门为费用支出责任主体，认真履行费用审核支付工作，主要做法：一是加强领导，严格落实《实施方案》；二是不断优化，全面推进公开招标采购工作；三是规范管理，全面提升装卸服务作业管理水平。切实做到减轻外贸企业负担，促进进出口稳定增长，推进口岸通关便利化改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2.5	12.5	
		质量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	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2.5	12.5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17.3%	12.5	12.5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0	
		社会效益	保障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作业服务质量	有效保障	100%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1.2%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0		
总分					100	98.27	—	

2022 年度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口岸管养经费

项目单位：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主管部门：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8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8
(二) 绩效评价依据	9
(三)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等级	9
(四)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1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2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5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5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7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9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0
五、主要经验做法	21
(一) 项目管理过程科学规范，管理制度健全	21
(二) 完善项目预算经费测算，保障经费支出合理可行	22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2
七、有关建议	23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深财绩〔2020〕14号）（以下简称《评价规程》）等文件的有关要求，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口岸办”）组建绩效评价组（以下简称“评价组”），按照《评价规程》要求，“市属各预算主管部门应根据工作需要，优先选择部门履职的重大改革发展项目，随机选择一般性项目。原则上应以5年为周期，实现部门评价重点项目全覆盖”，选取了“口岸管养经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开展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本项目资金合计34,000万元，根据评价工作要求，市口岸办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及立项依据

为深化深圳口岸管养体制改革，进一步提高深圳口岸通关服务水平，打造一支高水平的深圳口岸管理服务团队，促进深圳口岸管养服务质量整体提升，创新管理服务方式，对标国际一流，建立和实施国际标杆口岸管养服务新标准。从2020年1月1日起，对所有口岸实施收支两条线管理，不再分老口岸和新口岸，口岸物业收入应收尽收，由市口岸办及时足额将口岸物业取得的收入上缴市财政，口岸管养所需经费在市口岸办部门预算中安排。

根据《深圳口岸管养体制综合改革工作方案》和《深圳

口岸管养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市口岸办将辖下陆路口岸管理区域和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管理区域的管养服务工作和口岸运行功能性物业运营管理工作委托给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公司”），特发公司设立深圳市特发口岸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口岸”）作为本项目的管养单位。根据《市口岸办口岸管养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市口岸办聘请第三方机构对管养单位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绩效监控和考核，按月开展管养服务现场点检，按季度开展绩效综合评价，根据季度绩效考核结果决定拨付绩效考核金支付比率。

2.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

本项目年初预算金额合计 34,000 万元，经调整后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33,770 万元，实际预算执行金额 33,713.3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8%。

（2）资金来源情况

按照市委市政府创建国际一流口岸的要求，提高口岸管养服务标准，市财政局核定 2022 年度管养经费规模 34,000 万元。本项目列入市口岸办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均来源于市级财政资金。

3.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主要包括口岸区域物业管理、口岸区域维护项目管理、口岸水电费管理三大部分，涵盖日常口岸管养全部的

工作。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一是口岸区域物业管理。其中常规物业管理涵盖口岸区域的保洁、保安、绿化、消杀、日常设施设备维保及相应日常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工作方案，按方案执行并接受监督考核；安全生产管理内容为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制，做好安全监控和巡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按要求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预案演练，在发生灾害时配合口岸部门及相关部门抢险；通关保障服务内容成立专门的通关保障服务队伍，并进行相应业务培训，为通关旅客提供优质的咨询、疏通引导等服务。

二是口岸区域维护项目管理。涵盖口岸区域用于建筑、场地、设施设备维护类工程项目（大修）的费用，包括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施工费用等开支。

三是口岸水电费管理。涵盖口岸区域政府物业以及内地派驻机构使用区域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水费（含冷冻水费）、垃圾处理费、污水费与电费；其次口岸管养服务范围外的单位或个人用水用电应由供水供电部门抄表到户，水电等相关费用由该单位或个人自行承担。

（2）项目实施情况

特发口岸作为本项目的管养单位，履行深圳口岸管养服务委托协议项下特发公司的权利与义务，负责特发公司服务标的涵盖的所有工作内容的统筹管理；负责对各口岸管理处的统一调度和监督管理；负责统筹、组织口岸区域维护项目的实施和全过程监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管养单位已完成 7 个一线口岸及 11 个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管养服务工作，绿化工作完成率及有效投诉处理完成率均达到 100%；绿化损坏率及消防设备损坏率均低于预计标准，有效保障保证口岸安全、畅通运转。

4. 项目组织和管理

(1) 项目相关单位及职责

本项目主管单位及实施单位均为市口岸办，职责如下所示：

一是负责口岸区域服务保障协调及物业管理、公共秩序、安全生产和国有资产的监管工作，代表政府对口岸区域内政府物业、场地和配套设施设备行使物业所有权。二是负责对口岸管养服务标准和质量的检查和监督，对不符合服务标准和质量要求的，提出警告或整改意见。三是组织实施对口岸管养服务绩效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进行奖惩。四是负责检查和监督口岸运行功能性物业的运营管理情况，审核并督促管养单位上缴政府物业非税收入。

本项目管养单位为特发口岸，职责如下所示：

一是必须全面贯彻执行以市口岸办为代表的市委市政府对口岸工作的要求；必须全面贯彻落实深圳市地方法规《深圳经济特区陆路口岸和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物业管理规定》；落实市口岸办关于口岸工作的部署；做好对口岸运行的服务保障；做好对口岸查验单位、通关旅客和相关企业的服务。二是负责成立、监督、协调、管理各口岸管理处实施

口岸管养服务工作。**三是**负责口岸区域维护项目及其他专业工作分包项目的采购招标、过程监管和结果评价，并承担完全直接责任。**四是**接受市口岸办及其指定第三方对口岸管养服务工作的检查、监督和绩效考核，并按照相关管养服务标准及时整改。**五是**负责口岸政府资产管理，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管理、资产清查盘点、报表管理等。**六是**负责口岸运行功能性物业的运营管理，并按照协议约定上缴非税收入。

（2）项目管理情况

为深化口岸管养体制改革，建立健全陆路口岸管养服务机制，创新管理服务方式，提升服务质量，结合口岸管养工作需要，市口岸办制定《市口岸办〈口岸管养年度总体方案〉编制管理办法》，通过委托特发口岸作为陆路口岸管养服务责任主体，根据各口岸特点及年度工作开展需求，分别编制各口岸管养工作服务方案及年度总体方案。方案中包括组织架构及人员管理、常规物业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通关保障服务、区域维护项目管理、外包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节能降耗管理、常态化疫情管控等。

市口岸办成立口岸管养年度总体方案管理工作小组（以下简称“工作小组”），负责审核口岸管养单位每年度申报的总体方案以及配套的服务方案。

工作小组设置一名组长，一名副组长，组长由市口岸办主要领导担任，副组长由陆路口岸分管领导担任，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陆路口岸处。工作小组负责以下工作：

一是工作小组办公室。负责统筹管理工作小组综合事

务，汇总各副组长审核后的专项工作方案，召集会议并将审核结果报市口岸办党组会议审议；将市口岸办党组会议、主任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的口岸管养相关事项列入《年度总体方案》。

二是陆路口岸处。负责行使工作小组办公室职能，统筹年度总体方案审核工作；负责指导陆路口岸管养服务工作、组织口岸安全生产工作；提出年度陆路口岸维护项目需求计划；负责陆路口岸维护项目施工过程中协调工作，牵头组织项目竣工验收；监管项目验收后维护管理工作；将本处室负责事项报分管领导审核。

三是秘书处（机关党委）。负责根据中央财政和市财政拨款的口岸管养经费对年度总体方案进行审核；将本处室负责事项报分管领导审核。

四是规划建设与信息处。负责对年度维护项目需求计划进行审核；按相关规定对各需求项目的实施方式提出意见；组织口岸管养单位开展口岸区域维护项目施工，统筹实施进度，参与项目竣工验收；将本处室负责事项报分管领导审核。

五是海空铁口岸处。负责指导广深港高铁西九龙站内地派驻机构使用区域物业管理服务工作、组织口岸安全生产工作；提出年度广深港高铁西九龙站口岸维护项目需求计划，协调广深港高铁西九龙站口岸维护项目建设，牵头组织项目竣工验收，监管项目验收后续维护管理工作；将本处室负责事项报分管领导审核。

六是口岸资产监管处。负责提出年度原特区管理线检查

站维护项目需求计划；负责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维护项目施工过程协调工作，牵头组织项目竣工验收；负责对拟列入口岸维护费的工程项目进行复核，编制年度口岸区域维护项目计划；负责做好资产登记入账，监督管养单位完成项目相关资产管理工作；将本处室负责事项报分管领导审核。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2022年本项目的总体目标是为深化深圳口岸管养体制改革，进一步提高深圳口岸通关服务水平；打造一支高水平的深圳口岸管理服务团队，促进深圳口岸管养服务质量整体提升，创新管理服务方式，对标国际一流，建立和实施国际标杆口岸管养服务新标准。

2. 阶段性目标

2022年本项目的年度目标是保障口岸安全和有序运行，确保口岸区域等特殊公共场所安全、有序、方便、快捷、清洁、设施设备运行良好，提升我市城市公共服务水平。2022年度项目绩效指标如下所示：

表 1-1 口岸管养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	数量指标	口岸管养工作完成率	100%	100%
		绿化工作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消防设备损坏率	0%	0%
		“四害”消杀覆盖率	100%	100%
		绿化损坏率	≤5%	0%
	时效指标	维修响应效率	≤7天	7天
		反馈和处理客户投诉	≤24小时	24小时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02%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口岸安全、畅通运转	有效保障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发生负面新闻及纠纷事件	0起	0起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进出境旅客满意度	≥90%	99.5%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目的是全面了解口岸管养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财务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管理过程的规范性，管理模式的完善性，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同时，通过绩效评价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采取切实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资金的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为今后完善同类项目的绩效评价提供可行性参考。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口岸管养经费项目，涉及财政预算资金共计 34,000 万元。项目实施及评价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绩效评价依据

1. 预算绩效管理政策依据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3）《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

（4）《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号）；

（5）《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深财绩〔2022〕3号）。

2. 项目相关政策依据及材料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的通知》；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

（3）《关于深圳口岸保障经费预算的意见》；

（4）《市口岸办关于深圳口岸管养体制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请示》。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等级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方法

（1）比较法

对于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大部分指标采用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指标业绩值与评价标准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次绩效评价中，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有效性等指标采用因素分析法。

3. 评价标准

本报告的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

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等级标准来显示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

对于定量指标，指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绩效目标的考核指标。在定量评价指标体系中，各指标的评价基准值是衡量该项指标是否符合生产基本要求的评价基准，并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

4. 评价等级

根据《财政部印发关于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通知》（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分值 ≥ 90 分为优； $80 \leq$ 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分值 < 80 为中，分值 < 60 为差。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在《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号）文件相关要求基础上，评价组根据项目的个性资料，依据绩效评价原理和原则，运用逻辑分析法设置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指标体系细化设计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定量优先”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管理、项目过程管理、项目产出及效益情况四部分内容，围绕资金投入、资金使用、项目管理、产出情况及影响力等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绩效评价指标从层次划分，由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构成。指标权重方面，遵循重要性原则，对考察重点对应的评价指标予以倾斜。指标目标值的参考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标准等，在此基础上，评价组制定了完整的评价指标体系，具体内容如下：

表 2-1 口岸管养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管养服务的一线口岸数量	7个	7个
		提供管养服务的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数量	11个	11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7个一线口岸和11个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的“四害”消杀覆盖率	100%	100%
		绿化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有效投诉处理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绿化损坏率	≤5%	≤5%
		消防设备损坏率	0%	0%
		卫生达标率	≥95%	100%
		维修合格率	≥95%	100%
	时效指标	反馈和处理客户投诉	24小时内	24小时
		及时响应维修效率	7天内	7天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额	≤34,000万元	33,713.3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7个一线口岸和11个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四害虫媒”传染病发生	0%	0%
		发生负面新闻及纠纷事件	0	0
		安全责任事故发生率	0%	0%
		保证口岸安全、畅通运转	有效	10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进出境旅客满意度	≥90%	99.5%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项目启动阶段

市口岸办按照《评价规程》的要求，选择本部门主要履职和落实重点政策的项目，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分析，了解项目实施内容、组织方式、实施情况等，确定项目的总体评价思路及项目各阶段实施计划。

2. 资料数据收集

评价组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数据采集表及资料清单，由本项目相关处室按照材料收集清单提供评价所需材料，评价组将对收集的材料进行核对，不符合规范或缺少材料的，

将联系处室进行补齐；材料收集完成后，评价组将对收集的材料进行整理、分析，并汇总材料中存在的问题或相关疑问。此外，评价组会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复核，确保数据的准确性。

3. 评价实施过程

一是访谈，评价组与相关人员进行前期沟通，通过材料收集、线上沟通，对项目具体实施内容、预算资金编制依据及执行情况、组织管理流程等有了详实的掌握，之后对本项目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进一步了解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和关键工作内容；二是资料分析，评价组根据本项目负责人提供本项目的相关资料进行合规性检查，包含招投标文件、合同、决算数据、财务凭证、工作台账等；三是绩效分析，评价组梳理项目基本情况，确定评价关注点，设计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组经历了数据采集、社会调查、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环节，顺利完成了绩效评价工作；四是形成评价结论，评价组根据获取的各项资料编制工作底稿，组内讨论后形成一致意见，根据评价工作底稿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综合考虑投入、产出、效果、影响力等各方面因素，评价组在现场调研访谈和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经过项目资料数据整理分析，总体来说本项目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计算，本项目综合得分为 97.99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其中，决策类指标标准分为 20 分，实际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过程类指标标准分 20 分，实际得分 18.99 分，得分率 95%；产出类指标标准分 42 分，实际得分 42 分，

得分率 100%；效益类指标标准分为 18 分，实际得 18 分，得分率 100%。绩效评分情况详见表 3-1、3-2：

表 3-1：项目绩效得分汇总表

指标	决策类	过程类	产出类	效益类	合计
权重	20	20	42	18	100
得分	19	18.99	42	18	97.99

表 3-2 口岸管养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评价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分	得分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3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2
项目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2	2
		预算执行率	100%	5	4.99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3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5	4
产出指标 (42分)	数量指标	提供管养服务的一线口岸数量	7个	4	4
		提供管养服务的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数量	11个	4	4
		7个一线口岸和11个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的“四害”消杀覆盖率	100%	4	4
		绿化工作完成率	100%	4	4
		有效投诉处理完成率	100%	4	4
	质量指标	绿化损坏率	≤5%	4	4
		消防设备损坏率	0%	3	3
		卫生达标率	≥95%	3	3
		维修合格率	≥95%	3	3
	时效指标	反馈和处理客户投诉	24小时内	3	3
		及时响应维修效率	7天内	3	3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额	≤33,770万元	3	3
	效益指标 (18分)	项目效益	7个一线口岸和11个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四害虫媒”传染病发生	0%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分	得分
		发生负面新闻及纠纷事件	0	3	3
		安全责任事故发生率	0%	3	3
		保证口岸安全、畅通运转	有效	3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进出境旅客满意度	90%	6	6
合计				100	97.9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和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合计 20 分。其中“绩效指标明确性”扣 1 分，实际得分合计 19 分，得分率 95%。各三级指标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的立项依据为《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的通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关于深圳口岸保障经费预算的意见》《市口岸办关于深圳口岸管养体制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请示》等相关文件，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因此，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 5 分，得分率 100%。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是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按程序完成概算批复下达工作，审批文件、材料均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

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环节，以及聘请普华永道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对深圳市口岸管养经费覆盖范围、管养经费预算以及口岸经营收入测算的参照标准、测算方法、分类等进行了合理性分析，并采纳市审计局的反馈意见，在经办党组会议审议后启动项目。因此，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 2 分，得分率 100%。

2.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设立了绩效目标，包括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并且与“口岸管养经费”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因此，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指标满分 4 分，实际得 4 分，得分率 100%。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本项目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成本指标设置为成本节约率，指标值为“ $\geq 0\%$ ”，成本指标的设定不具备约束力。因此，绩效目标在设置的明确性方面有待提高，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 2 分，得分率 66.7%。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按照《深圳市财政局关于 2022 年市本级预算和 2022-2024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工作安排的通知》（深财预〔2021〕84 号）的相关要求，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

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的依据参考第三方机构审计和测算报告的基础上，本着实事求是和节约高效的原则，结合、国家及地方各类指导标准、口岸管养实际情况及口岸管养目标，明确了管养经费的项目及标准，经过市财政局与市口岸办反复沟通后，核定深圳市除广深港口岸外的 7 个一线口岸、11 个二线口岸管养经费 34,000 万元，列入市口岸办年度部门预算，由市口岸办根据合同约定方式支付给管养单位。

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因此，预算编制科学，指标满分 4 分，实际得 4 分，得分率 100%。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项目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实际相适应。因此，资金分配合理，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 2 分，得分率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由资金管理、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和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20 分，其中“预算执行率”扣 0.01 分、“制度执行有效性”扣 1 分，实际得分合计 18.99 分，得分率 95%。各三级指标具体分析如下：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截至 2022 年末，本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33,770 万元，全部由市财政拨款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指标满分 2 分，实

际得 2 分，得分率 100%。

（2）预算执行率

2022 年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33,770 万元，项目资金实际执行金额为 33,713.37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 99.8%。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 4.99 分，得分率 99.8%。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以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市口岸办口岸管养经费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实行先预算，再开支；先审批，后用款的原则，注重资金使用效益。市口岸办成立口岸管养经费工作小组，工作小组设立在口岸资产监管处。工作小组负责审议预算安排以及配套的项目计划、资金计划和采购计划；负责对口岸管养经费使用提出意见，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资金安排优先层级。秘书处（机关党委）负责口岸管养经费核准、调剂以及拨付工作。规划建设与信息处负责对年度维护项目需求计划及匡算金额进行审核。陆路口岸处、海空铁口岸处负责对年度管养项目计划进行说明，其中陆路口岸处负责陆路口岸水电费核定工作，海空铁口岸处负责广深港西九龙站口岸备勤基地费用核定工作。市口岸办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或核算不规范的情况，也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因此，资金使用合规，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 3 分，得分率 100%。

2. 组织实施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市口岸办制定《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市口岸办口岸管养经费管理办法（试行）》等 20 项管理制度，涵盖口岸区域维护、固定资产管理、陆路口岸通关保障管理等。因此，管理制度健全，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 5 分，得分率 100%。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严格执行《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市口岸办口岸管养经费管理办法（试行）》等 20 项管理制度，并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加强对项目实施前、实施中、实施后的监督管理，项目实施、验收等关键环节也均能严格把关。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均按委托协议落实到位。但第三方机构在对管养单位开展 2022 年深圳市口岸管养服务绩效考核发现，管养单位在环境卫生、设施设备管理及安全保障等方面未完全按照市口岸办制定的制度执行，因此制度执行方面仍存在提高空间。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 4 分，得分率 80%。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 4 个二级指标和 12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合计 42 分，实际得分合计 42 分，得分率为 100%。各三级指标具体分析如下：

1. 数量指标

一是提供管养服务的一线口岸数量达到 7 个；二是提供管养服务的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数量达到 11 个；三是 7 个一线口岸和 11 个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的“四害”消杀覆盖率达到 100%；四是绿化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五是有效投诉处理完成率达到 100%。

综上所述，数量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数量指标满分 20 分，实际得 20 分，得分率 100%。

2. 质量指标

一是绿化损坏率为 5%；二是消防设备损坏率为 0%；三是卫生达标率为 95%；四是维修合格率为 95%。

综上所述，质量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质量指标满分 13 分，实际得 13 分，得分率 100%。

3. 时效指标

一是在 24 小时内反馈和处理客户的投诉；二是在 7 天内响应维修的需求。

综上所述，时效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时效指标满分 6 分，实际得 6 分，得分率 100%。

4. 成本指标

2022 年本项目支出符合年度预算标准，口岸区域物业管理、口岸区域维护项目管理、口岸水电费管理等各项支出均在控制在项目年度预算范围内，成本指标可得满分，为 3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项目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 2 个二级

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合计 18 分，实际得分合计 18 分，得分率为 100%。各三级指标具体分析如下：

1. 社会效益指标

一是 7 个一线口岸和 11 个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四害虫媒”传染病发生概率为 0%；二是未发生负面新闻及纠纷事件；三是安全责任事故发生率为 0%；四是有效保证口岸安全、畅通运转。

综上所述，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较好。社会效益指标满分 12 分，实际得 12 分，得分率 100%。

2. 满意度指标

根据《深圳口岸管养服务绩效考核工作方案》的评分标准，《2022 年度深圳口岸管养服务绩效考核工作总结报告》第三、第四季度各口岸进出境旅客满意度均达到 90%，满足年初 90%的预期标准，满意度指标可得满分，为 6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项目管理过程科学规范，管理制度健全

市口岸办严格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的通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关于深圳口岸保障经费预算的意见》《市口岸办关于深圳口岸管养体制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请示》《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市口岸办口岸管养经费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文件对项目资金测算及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执行过程及方式等系列行为进行管理，确保项目资金安全性以及项

目管理规范，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项目管理水平，推进项目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

（二）完善项目预算经费测算，保障经费支出合理可行

在项目开展前，市口岸办聘请普华永道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开展管养经费测算，结合口岸管养实际情况、国家及地方各类指导标准及口岸管养目标，明确了管养经费的项目及标准，测算出口岸管养经费需求总额。为之后口岸管养经费规模及预算明细提供测算依据，保障经费支出合理可行。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执行率未能达到100%，资金没能全部支出。2022年度本项目预算金额为33,770万元，项目资金实际执行金额为33,713.37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99.8%。管养单位在水电管理与节能降耗方面树立了厉行节约、杜绝浪费、节能降耗、低碳环保等理念，并制定节能降耗目标和方案，及时开展节能降耗工作，降低了水电费用的支出。

（二）项目绩效指标约束力不够，绩效指标编制水平有待提高。成本指标设置为成本节约率，指标值为“ $\geq 0\%$ ”，成本指标的设置不具备约束力。因此，绩效指标编制水平仍有待提高。

（三）第三方机构对管养单位开展2022年深圳市口岸管养服务绩效考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主要包括设施设备管理问题、环境卫生问题、安全保障问题。

七、有关建议

（一）建议强化绩效学习，提高绩效指标编制水平。积极组织预算绩效管理专题培训，强调预算绩效管理学习的重要性，提高相关人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此外，还需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工作，促使绩效目标编报人员在深入了解项目内容的基础上，紧扣项目特点及合同内容，按照具体的、相关的、可衡量的、可实现的、基于时间的原则，分解项目内容，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科学设定年度的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更加全面、量化、细化的绩效目标，从而提高绩效目标的质量，使绩效目标更能体现项目的核心绩效，并能全面涵盖项目各项具体工作内容。

（二）建议管养单位及时整改口岸管养服务绩效考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关注楼宇相关设施及设备的维护和保养要注意及时性。加强对建筑楼宇和附属设施的评估和巡查，核实各楼宇的建成年限，对不同建筑年限的楼宇连接处进行检测，邀请专业机构进行实地考察，及时发现相关维护及保养问题，尤其是停车楼、旅检楼等旅客常用区域的维护工程应尽快落实改造，以免日后对通关旅客造成不良影响。

提高绿化养护专业水平。根据口岸实际绿化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绿化养护工作，改变简单的养护操作模式，从根源上解决绿化养护问题，并重视口岸绿化养护队伍的建设，加强技术培训，定期为养护人员输送新技术和新知识，提高养护人员操作技能，有效提升绿化养护工作质量。

完善消防安全保障机制。加强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和消防设施的自检自查，确保其完好无损，如发现消防安全隐患问题及时整改；针对公共区域的消防安全管理责任，需要管养单位与相关单位做好沟通工作。

附件 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充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评价要点：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0.5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分）。	规范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评价要点：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合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评价要点：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较明确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科学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理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1分）。	合理	2
过程（20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	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分)				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5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99.80%	4.99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扣1分)。	合规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评价要点: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5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5分)。	健全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评价要点: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2分)。	较有效	4
产出(42分)	产出数量	提供管养服务的一线口岸数量	4	考察提供管养服务的一线口岸数量。	7个	得分=(实际提供管养服务的一线口岸数量/计划提供管养服务的一线口岸数量)×100%×分值	7个	4
		提供管养服务的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数量	4	考察提供管养服务的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的数量情况。	11个	得分=(实际提供管养服务的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数量/计划提供管养服务的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数量)×100%×分值	11个	4
		7个一线口岸和11个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的“四害”消杀覆盖率	4	考察7个一线口岸和11个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的“四害”消杀覆盖是否达到相应标准。	100%	“四害”消杀覆盖率=(实际开展一线口岸和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的“四害”消杀数/计划开展一线口岸和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的“四害”消杀数)×100%。	100%	4
		绿化工作完成率	4	考察绿化工作完成的情况。	100%	绿化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绿化工作面积/计划完成绿化工作面积)×100%。	100%	4
		有效投诉处	4	考察2021年度	100%	有效投诉处理完成率=(实际有效投诉处理	100%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理完成率		有效投诉处理完成的情况。		数/计划有效投诉总数) × 100%。		
	产 出 质量	绿化损坏率	4	考察绿化损坏面积是否小于相应标准。	≤ 5%	绿化损坏率=(绿化损坏面积/绿化总面积) × 100%。 得分=绿化损坏率 × 分值	5%	4
		消防设备损坏率	3	考察消防设备损坏数量是否低于相应标准。	0%	消防设备损坏率=(实际消防设备损坏数/消防设备总数) × 100%。 得分=消防设备损坏率*分值	0%	3
		卫生达标率	3	考察卫生考核是否达到相应标准。	≥ 95%	卫生达标率=(实际卫生考核达标数/计划卫生考核达标数) × 100%。 得分=卫生达标率*分值	95%	3
		维修合格率	3	考察口岸设施设备维修合格的情况。	≥ 95%	维修合格率=(实际口岸设施设备维修合格数/口岸设施设备维修总数) × 100%。 得分=维修合格率*分值	95%	3
		反馈和处理客户投诉	3	考察是否及时反馈和处理客户投诉。	24 小时内	24 小时内及时反馈和处理客户投诉得 3 分, 超时 8 小时扣 1 分, 超时 24 小时及以上不得分, 满分 3 分。	24 小时	3
		及时响应维修效率	3	考察是否及时响应维修需求。	7 天内	7 天内及时响应维修需求得 3 分, 超时 1 天扣 1 分, 超时 3 天及以上不得分, 满分 3 分。	7 天	3
	产出成本	预算成本控制额	3	考察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是否在规定限额内。	≤ 33,770 万元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 ≤ 37079 万元, 得满分; ≤ 37079 万元, 不得分。	33,713.17 万元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效益 (18分)	社会效益	7个一线口岸和11个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四害虫媒”传染病发生	3	考察7个一线口岸和11个原特区管理线检查站“四害虫媒”传染病发生的概率。	0%	“四害虫媒”传染病发生的概率为0%得满分，>0%不得分。	0%	3
		发生负面新闻及纠纷事件	3	考察年度内是否发生负面新闻及纠纷事件。	0	发生负面新闻及纠纷事件0起得满分，>0起不得分。	0	3
		安全责任事故发生率	3	考察安全责任事故发生发生的概率。	0%	安全责任事故发生率为0%得满分，>0%不得分。	0%	3
		保证口岸安全、畅通运转	3	考察项目开展是否有助于保证口岸安全、畅通运转。	有效	保证口岸安全、畅通运转，基本完成目标的，得80%-100%权重分；部分实现目标的，得60%-80%权重分；实现目标程度低的，得60%以下权重分。	100%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进出境旅客满意度	6	考察进出境旅客的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90%得满分，每下降5%扣1分，80%以下不得分。	90%	6
总分	---	---	100	---	— —	---	---	97.99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